

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Human Geography & Urban and Rural Planning

专业代码：070503

方案修订负责人：王慧 方案写作执笔：刘志刚、赵岩

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是理学学科门类中地理科学类所属的本科专业，为教育部新设置专业。在我校其前身为 2000 年设置的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专业。现设城乡与区域规划、城镇规划 2 个专业方向。与本专业相近的专业有地理科学、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、地理信息科学、城乡规划、环境科学等。

一、培养目标与要求

（一）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具备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管理的基本理论、知识和技能，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接受严格科学思维训练和良好的专业技能训练，立足于宏观、中观区域规划和管理，了解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的理论前沿、应用前景和最新发展，从事城乡建设与区域经济发展规划的研究、教学、开发或应用的高素质复合型专业人才。

（二）培养要求

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的基本理论、知识和技能，获得以下素养：

1. 热爱祖国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形成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，具有团结协作精神和遵纪守法的观念；
2. 掌握人文地理和城乡规划等方面的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，了解学科发展前沿，了解城市规划、环境科学等相近专业的一般原理和方法，了解城乡规划、区域发展战略等国家政策法规；
3. 掌握人文地理和城乡规划等方面的研究和应用技术，具有较熟练的遥感和 GIS 技术的操作能力，掌握野外调查与资料收集、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得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，具有分析、归纳、整理相关数据和撰写论文的能力；
4. 掌握高等数学基本知识和应用技能，掌握一门外语和计算机应用技能，达到规定的相应等级；
5. 接受良好的科学思维和科学方法的基本训练，具有创新意识、协同公关能力及科学研究的初步能力；
6. 具有良好的人文科学素养，具备健全的人格和健康的身心，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与决策能力、组织管理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。

二、学制与修业年限

学制 4 年。实行弹性学制，修业年限 3~8 年，必须修够规定的学分方能毕业。

三、主干课程及主要专业实验

（一）主干课程

高等数学、普通地质学、地貌学、气象与气候学、地图学、环境学概论、人文地理学概论、经济地理学、城市地理学、旅游地理学、中国地理、世界地理、城市规划原理、

区域分析与区域规划、测量学、地理信息系统、计量地理学等。

(二) 主要专业实验

地质学实验、气象学与气候学实验、土壤地理学实验、环境学实验、测量学实验、地图学实验、计算机制图实验、地理信息系统实验、计量地理学实验、遥感概论实验。

四、主要实践教学环节

(一) 公共基础课实践教学

公共基础课实践教学是指各公共基础课程中，实验、社会实践活动等教学环节，各课程根据课程的具体实际合理设置实践学时与学分。

(二) 课程论文

课程论文是在学习专业课的过程中所进行的实践教学环节，一般依托所学习的某一门课程进行，在第3~6学期安排2篇。完成并符合要求，每篇计1学分，共2学分。

(三) 专业教学见习

专业教学见习是在学习专业课的过程中所进行的实践教学环节，是对所学习的专业内容进行实际考察学习，以培养、锻炼专业能力。综合实习包括自然地理综合见习和城乡与区域规划综合见习，安排在第3、第7学期进行，每项3学分，共6学分。

(四) 专业实习

专业实习是重要的实践性教学环节，其目的是全面培养、提升学生的实际工作能力。专业实习一般安排在第6学期（或第8学期）进行，用时8周，完成实习并符合要求，计8学分。

(五) 毕业论文

毕业论文是学程即将结束时培养、检查学生学习成效、工作能力和科研能力重要的实践教学环节，安排在第8学期进行，用时8周。完成并符合要求，计8学分。

五、学位授予

理学学士。

六、学时学分分配表

课程类型		学时		学分	
		学时	比例	学分	比例
理论课程	公共基础课	477	76%	26	68%
	学科基础课	362		21	
	专业基础课	663		37	
	专业方向限选课	192		11	
	专业任选课	128		8	
	公共选修课	108		6	
实践教学	公共基础课实践教学	365	24%	16	32%
	专业实验实训课	228		9	
	专业教学见习	√		6	
	军事理论与训练	√		2	
	课程论文	√		2	

	专业实习	√		8	
	毕业论文	√		8	
合计		2523	100%	160	100%